

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 年 11 月 24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76 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注册申请。

公司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 25.00 元/股，发行股数 12,5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12,5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7,000,000.00 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75,500,000.00 元。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和信验字（2022）第 000068 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2,500,000.00
减：发行费用	37,000,000.00

募集资金净额	275,500,000.00
减：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16,704,048.71
减：未到期的现金管理金额	0.00
加：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	2,842,252.06
减：累计支出的手续费	7,999.27
募集资金余额	61,630,204.08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海尔路支行	37150198551000001976	29,554,849.39
招商银行青岛分行营业部	532910573210818	31,513,455.0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69010078801900006376	42,961.7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第三支行	38040101040064626	518,937.96
合计		61,630,204.0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和国泰海通分别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募集资金集中存放于专户中，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职责。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投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 49,407,924.23 元，其中募投项目“品牌升级及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22,269,377.81 元，募投项目“产品开发设计中心建设及硬件产品开发设计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21,538,546.42 元，募投项目“偿还银行贷款”使用募集资金 5,600,000.00 元，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0.00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 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三)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 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万元)	委托理财 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 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 化收益 率
招商银行青岛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92 天结构性存款	3,000	2023 年 10 月 23 日	2024 年 1 月 23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海尔路支行	通知存款	7 天通知存款	5,000	2023 年 3 月 14 日	2024 年 3 月 13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5%
招商银行青岛分行营业部	通知存款	7 天通知存款	1,500	2024 年 1 月 19 日	2024 年 1 月 25 日	保本浮动收益	1.35%

						型	
招商银行青岛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智汇看跌两层 9D	4,000	2024 年 5 月 8 日	2024 年 5 月 17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
招商银行青岛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25 天结构性存款	3,600	2024 年 6 月 3 日	2024 年 6 月 28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25%

2023 年 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能够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通知存款、信托产品、资产管理计划、券商收益凭证及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等）。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任意时点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 15,000.00 万元，投资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能够保障投资本金安全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任意时点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 8,000.00 万元，投资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投项目“品牌升级及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及“产品开发设计中心建设及硬件产品开发设计项目”的建设期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安全，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违规的情况。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

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雷神科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七、会计师鉴证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认为，雷神科技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规定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雷神科技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八、备查文件

（一）《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三）《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四)《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275,500,000.0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407,924.2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6,704,048.7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品牌升级及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否	74,200,000.00	22,269,377.81	44,389,913.86	59.8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产品开发设计中心建设及硬件产品	否	86,300,000.00	21,538,546.42	57,807,281.68	66.98%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开发设计项目								
偿还银行贷款	否	35,000,000.00	5,600,000.00	35,006,853.17	100.00%	202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0,000,000.00	0.00	79,500,000.00	99.38%	202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	275,500,000.00	49,407,924.23	216,704,048.71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相关工作，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实际需要，审慎规划募集资金的使用。在实施过程中，受到经济环境、行业整体市场需求等因素影响，公司审慎控制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使得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迟。 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结合目前项目实际开展情况，为保证募投项目的建设成果能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股东长远利益的要求，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品牌升级及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及“产品开发设计中心建设及硬件产品开发设计项目”的建设期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度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末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流的金额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审议额度	2023 年 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能够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通知存款、信托产品、资产管理计划、券商收益凭证及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等）。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任意时点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 15,000.00 万元，投资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能够

	保障投资本金安全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任意时点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金额不超 8,000.00 万元，投资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余额	0.00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